

证券代码：832134

证券简称：宇都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宇都供应链（山东）股份有限公司
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波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3,141,989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.24%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0人，监事阎卫明、李磊、张杰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签署经营合作合同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博世理运仓储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世理运”）在 2023 年 4 月 14 日与山东济铁陆港集团黄岛物流园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济铁陆港”）签署了《智慧供应链汇融中心项目合作经营合同》，博世理运在济铁陆港提供的区域建设智慧供应链融汇中心项目，每年由博世理运向济铁陆港支付合作经营费，运营期 20 年，合作经营服务费约定如下：运营期 1-5 年，每年合作经营服务费含税 1,360,000 元人民币；运营期 6-10 年，每年合作经营服务费含税 1,428,000 元人民币；运营期 11-15 年，每年合作经营服务费含税 1,499,400 元人民币；运营期 16-20 年，每年合作经营服务费含税 1,574,370 元人民币。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在不含税金额不变的前提下相应调整增值税率。甲方向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的《重大合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0）。上述合同在签订时，未履行审议程序，特此确认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141,9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宇都供应链（山东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宇都供应链（山东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9日